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北京森源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专项核查报告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恒泰长财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北京森源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森源达，证券代码：870679，以下简称“森源达”或“公司”）的主办券商，根据《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股转系统办发(2021)116号）（以下简称《通知》）等相关工作安排的要求，结合公司自查情况和日常督导情况，以问题为导向，对公司2021年度公司治理情况开展了专项核查工作，现将本次对森源达的核查情况报告如下：

一、针对自查内容中五个基本方面的核查情况

1、经查阅公司填报的《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清单》与出具的《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内容，公司尚未在公司章程中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鉴于前述情况，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修订公司章程，该事项尚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根据森源达的公司章程第九十一条“董事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视为不能履行职责，董事会应当建议股东大会予以撤换”。公司存在“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1）董事王金凤因个人原因

未亲自出席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独立董事杜光远因个人原因未亲自出席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除前述情形外，2021 年度，主办券商未发现公司内部制度建设、机构设置、董监高任职履职、决策程序运行、治理约束机制五个方面的违规线索。

二、针对资金占用、违规担保、违规关联交易、虚假披露、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等问题的核查情况

（一）资金占用

主办券商查阅了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2021 年度往来科目余额表、获取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管理层人员出具的说明，结合公司的自查情况，主办券商未发现公司 2021 年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二）违规担保

主办券商查阅了公司及其子公司 2022 年 3 月的征信报告、第三方平台企业信用报告，结合公司三会决议、信息披露情况及公司自查情况，核查期内，主办券商未发现公司存在违规担保情况。

（三）违规关联交易

主办券商查阅了公司关联方清单、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结合公司三会决议、信息披露情况及公司自查情况，核查期内，主办

券商未发现公司存在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四）虚假披露、内幕交易、操纵市场

主办券商查阅了公司 2021 年度信息披露文件及其备查文件、全国股转公司官网及证监会网站监管公开信息，结合日常监管反馈、以及公司自查情况，核查期内，主办券商未发现公司存在虚假披露情况，未发现公司存在内幕交易、操纵市场迹象。

三、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森源达股东北京振宇基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宇投资”）于 2021 年 9 月 7 日通过集合竞价的方式以 3.00 元/股的均价买入森源达 1100 股，于 2021 年 9 月 17 日通过集合竞价的方式以 5.00 元/股的均价卖出公司 403 股，构成短线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东短线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8）。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4 月 28 日